



大会

第六十六届会议

正式记录

第一委员会

第十次会议

2011年10月12日星期三下午3时举行

纽约

主席： 亚尔莫·维纳宁先生 (芬兰)

下午3时05分开会。

议程项目 87 至 106 (续)

关于项目主题的专题讨论以及介绍和审议在所有裁军和相关国际安全议程项目下提交的所有决议草案

主席(以英语发言)：正如我们的安排中所预见的那样，委员会今天将就军备控制和裁军领域目前的状态以及在该领域负有任务的国际组织的作用与裁军事务高级代表和其他高级官员交换看法。

小组成员包括裁军事务高级代表塞尔吉奥·杜阿尔特先生、裁军谈判会议副秘书长亚尔莫·萨雷瓦先生、禁止化学武器组织总干事艾哈迈德·于聚姆居大使和国际原子能机构总干事代表杰弗里·肖先生。

我热烈欢迎今天到场的各位嘉宾，并将首先请他们发言。然后，我们将进入非正式交谈，以便各代表团可以提问或发表意见。

我首先请裁军事务高级代表杜阿尔特先生发言。

杜阿尔特先生(裁军事务高级代表)(以英语发言)：我非常感谢有这个机会和我的同事们，即禁止化学武器组织(禁化武组织)总干事艾哈迈德·于聚姆居大使、裁军谈判会议副秘书长亚尔莫·萨雷瓦先生、国际原子能机构(原子能机构)总干事的代表杰弗里·肖先生参加这个小组。该小组的每一位成

员都有独特资格就小组讨论的广泛主题——军备控制和裁军领域的现状以及各自组织的作用——进行发言。

我们今天在座的很多人都听说过“坐哪儿必然站哪儿”这句俗语，因此，任何人都不应感到惊奇的是，在这里大家对于军控和裁军问题的看法或有所不同，原因是小组中各位代表的不同组织看法角度不同。然而，最值得指出的是，我们大家之间存在广泛共识。我们当然共同大力承诺实现彻底销毁大规模毁灭性武器。我们的共同事业不只是管制此类武器或是减少其危险或是使用次数，而且也是安全有保障地销毁和根除这些武器。我们大家都承认，必须通过多边进程实现这些目标。

因为我们大家都坐在正努力帮助会员国实现其商定的裁军和不扩散目标的组织里，所以更好的做法或许是，不要过于看中地域上我们在哪里开展工作，而应强调我们大家同属国际组织一项共同工作的一部分，而这项工作旨在使人类摆脱使用或威胁使用世界上最致命、最具滥杀滥伤作用的武器造成的不安全和恐怖。我们更有可能通过国际组织更大范围的集体进程来实现该目标，而不是通过我们其中的任何一个组织的排他性行动来实现，无论这些组织有多么重要。

本记录包括中文发言的文本和其他语言发言的译文。更正应只对原文提出。更正应作在印发的记录上，由有关的代表团成员一人署名，送交逐字记录处处长(U-506)。更正将在届会结束后编成一份单一的更正印发。



有鉴于此，我们在本小组表达的看法远较对我们各自机构的利益的思考深入得多。我们在这里是要交流我们对于国际社会正在开展的各项进程的看法，开展这些进程是为了实现更程度的国际和平与安全，这种和平与安全根植于相互帮助与合作，而非相互毁灭、耗尽微薄的公共资源或毁灭我们共同的自然环境以及后代的生活和生计等威胁。

从这个角度来说，我认为我可以这样说，军控和裁军领域的现状表明了逐步好转的一些迹象，尽管人们仍难以对这种进展今后能否继续下去作出有信心的预测。对于关键多边裁军和不扩散条约——特别是《不扩散核武器条约》、《化学武器公约》和《生物武器公约》（生武公约）——的支持力度仍然较大，国际社会对于《全面禁止核试验条约》的支持力度也仍较大。与此同时，该条约核查制度的能力继续增强。

这些条约的优点表现为：全球支持其所代表的根本准则；它们逐步但却始终朝着各国普遍加入的方向迈进；在与这些条约有关的组织中工作的专业人员恪尽职守——或者是，就《生武公约》而言，关于生物武器的全球禁忌得到充分接受并被纳入国内法律和政策。

在一定程度上，安全理事会第 1540 (2004) 号决议也帮助加强了实现防止扩散和恐怖分子使用大规模毁灭性武器这两个共同目标的国内基础设施。然而，还需要开展类似进程，确保裁军领域的准则在具体国家机构的授权、国内政策、军事计划和理论、规章和政策中得到体现。

我认为，民间社会和开明的国家领导人最终将成功地赋予此类准则所需要的坚实的国内基础，这不仅是为了销毁所有大规模毁灭性武器而且也是为了确保其不再出现。简而言之，需要有该基础来确保全球大规模毁灭性武器裁军的长期可持续性。

当然，我们今天的重点不只是大规模毁灭性武器，而且也要重点关注军控这个大问题——《联合国宪章》称之为军备管制的目标。在 65 年后，管制常

规武器领域没有取得多大进展。我们有了《特定常规武器公约》；我们在制定打击小武器和轻武器非法贩运活动的全球规范方面取得了一些进展；我们会员国中有很多加入了禁止杀伤人员地雷和集束弹药的条约；明年，联合国将主办谈判武器贸易条约的一次大型国际会议。

至关重要的是，不仅这些努力必须成功，而且还必须开展更多努力，削减军事支出以及限制常规武器的生产、贸易和改进。实现大规模毁灭性武器裁军绝不能被视为给常规武器扩散大开绿灯。在我们审议本小组的看法时，小组却没有一个工作重点是限制常规武器生产或扩散的国际机构的代表。

我这么说也是体认到，我们的前身机构国际联盟在历史上也曾为控制此类武器作出过善意但却是徒劳的努力。或许世界现在终于开始将其集体努力提高到一个更高层次。或许法治的变化将很快跟上常规武器能力的增长。如果是这样，开明的国家领导人加上民间社会的持续大力努力，无疑将拥有很大功劳。我希望在大规模毁灭性武器领域的裁军也能够是这种情况。

然而，有助于推进全球裁军工作这个大进程的因素不止是这些。今天在小组中就座的每个组织的活动也将作出自己的重要贡献，世界各地在为有助于公益的裁军目标而努力的无数区域和次区域组织也是如此。

我确信，今天在这里的每一位发言者都将较为详细地描述他们为履行其重要职责所正在开展的工作，而各国代表团也将表明它们对于这些发言者的活动的看法。不过，一个值得具体关注的领域涉及到我们各种组织之间正在开展的富有成效的合作。

关于这一点，有很多好的例子。原子能机构和禁化武组织的工作人员积极参加了由我本人所在的厅即联合国裁军事务厅为推动执行安全理事会第 1540 (2004) 号决议所组织的联合讲习班和讨论会。上个月，联合国主办了核安全问题高级别会议。会议重点

讨论了联合国与原子能机构密切合作并在联合国 16 个机构参与下，对福岛悲剧事件所开展的全系统研究的结果。这一集体努力表明，各种国际组织虽拥有各自的授权，但它们是可以共同努力，集合各自技能和资源，来应对共同国际挑战的。

我在这方面也愿提到大会第一届专门讨论裁军问题的特别会议 1978 年设立的联合国裁军研究金方案。该方案有着访问维也纳的原子能机构和全面禁止核试验条约组织以及海牙的禁化武组织的长期传统。此类访问使学者得以更好地了解各组织的职责和活动，了解它们之间的很多协同增效工作。我相信，我在本小组的同事今天将会就其富有成效的合作历史介绍更多细节情况。

国际社会追求裁军目标的决心不可动摇，但也不断面临新的挑战。最顽固的挑战之一是广为认可的有必要打破裁军谈判会议上的谈判僵局。在这方面，秘书长 2010 年 9 月 24 日召开的有关振兴裁军谈判会议的工作、推进多边谈判的高级别会议以及大会今年 7 月召开的全体后续会议，远不只是为了批评现状；它们还为国际社会提供机会，对在该领域取得新进展，即在裁军领域引入法治方面取得进展，表示支持。

在我们展望未来合作时，我找不到比秘书长提出的更好的建议，他在今年 7 月为后续执行有关裁军谈判会议的高级别会议而召开的大会全体会议上发言指出：

“最为需要的是，应当将政策优先事项与多边裁军目标更加紧密地结合起来……前方的道路不会一帆风顺。但是，我们绝不能放弃多边主义，也绝不能不遵守普遍性规范。我们必须继续坚持联合国的理想。处理裁军问题与处理其它全球公益物一样，我们的目标不是要投少数人所好，而是要促进所有人的共同利益。”
(A/65/PV.113, 第 3 页)

主席(以英语发言)：我请裁军谈判会议副秘书长亚尔莫·萨雷瓦先生发言。

萨雷瓦先生(裁军谈判会议)(以英语发言)：请允许我接着裁军事务高级代表的话头，即裁军谈判会议的现状，继续本小组的讨论。

在日内瓦，裁军谈判会议的成员们普遍感到，会谈会没有取得它应该取得的成果，情况很不理想。这同样反映在第一委员会这里，反映在联合国广大会员国中，这里裁谈会似乎在很大程度上成了我们今年审议工作的核心，或许较近期任何时候都更为如此。

正如成员们所知，秘书长潘基文先生多次呼吁裁谈会恢复其实质性工作。2010 年 9 月，他在纽约召开了支持裁军谈判会议工作的高级别会议。

7 月底，大会在题为“振兴裁军谈判会议工作和推进多边裁军谈判的高级别会议”的议程项目 162 下召开了数次全体会议。

此外，秘书长的裁军事务咨询委员会还在其 2011 年会议期间专门讨论了振兴裁谈会的问题。委员会提出了若干建议，秘书长现正考虑。

但是，现实情况是，在有关《全面禁止核试验条约》(全面禁试条约)的谈判结束 15 年后，也是在决定为 2009 年会议制定一项工作方案(CD/1864)的短命的承诺做出 2 年多后，我们不得不再次报告，尽管裁谈会历届主席付出了切实努力，但是仍未就其议程上的任何问题展开任何谈判。

环顾会议室，显然，我们的小组反映出裁军谈判会议及其前身取得的一些优异成果，包括通过国际原子能机构(原子能机构)达成的《不扩散核武器条约》(不扩散条约)、通过禁止化学武器组织达成的《关于禁止发展、生产、储存和使用化学武器及销毁此种武器的公约》以及《全面禁止核试验条约》。我还愿回顾，《禁止细菌(生物)及毒素武器的发展、生产和储存以及销毁这类武器的公约》连同刚才提及的这些公约，是国际社会努力打击大规模杀伤性武器带来威胁的一个重要支柱，也是裁军谈判会议的一个产物。

尽管《生物武器公约》未设置一个相当于原子能机构、禁止化学武器组织或全面禁止核试验条约组织的国际组织，但是，它却是一个活跃积极的论坛，是裁军和不扩散活动中较为积极的一面。《生物武器公约》最近的一项创新是 2006 年第六次审议大会成立的履约支助股，以响应《公约》拥有一种机构性存在的认知需要。

履约支助股是设在裁军事务厅日内瓦裁军处的一个规模很小但由《公约》缔约国供资的股，其任务授权是通过促进沟通、支助闭会期间的各项进程、与各国际组织、非政府组织和学术界联络、协调并组织世界各地的讲习班以及充当援助提供方和要求方的交汇点，来主要负责帮助缔约国自助。履约支助股被广泛视为一个成功的试验，它证明，非常微薄的资源投入就可以为加强多边安全制度的成效产生重大的切实结果。

然而，今天裁军谈判会议的工作中却没有像《不扩散条约》、《生物武器公约》、《化学武器公约》或《全面禁试条约》等内容。那么我们怎样才能继续努力，在明年及可能更长期的期限内打破僵局呢？或者，我们是否应思考对裁谈会的未来采取更加极端的行动？简而言之，裁军谈判会议的杯子是不是一大半是空的，或者它起码还是半满的？

在本委员会上周的开幕会议上(见 A/C.1/66/PV.3)，高级代表谈到了当前有可能积极影响我们今年及今后数年工作的两种不断加强的趋势。他提到的第一种趋势是民主渗透到裁军领域。第二种趋势、也是他今天下午谈得很多的趋势是，裁军领域在逐渐但持续加强法治。

那么，裁谈会在这两种趋势下表现如何呢？谈到加强法治，裁谈会应走在前列，因为其存在的理由就是充当世界上单一的多边裁军谈判论坛。现在，人们愿意将其称为“单一”还是“唯一”的多边裁军谈判论坛，这在今天更多的是一个理论问题。事实是，裁谈会可能不再胜任任何一个称号。

谈到民主渗透到裁军领域，裁军谈判会议将始终是也应该永远是政府及政府间的谈判论坛。但是，与民间社会更加密切的互动将有利于裁谈会，帮助它避免成为一个更像象牙塔式的机构。至于裁谈会成员组成的审查和可能扩大，我们都知道，这要由其目前成员来决定。我只想指出，成员资格在带来特权的同时也意味着要对广大国际社会担负起责任。这种责任之一就是要更加努力地工作，以加强基于规则的国际秩序。

本小组处理的是军备控制和裁军领域目前的状况以及各组织所起的作用。我主张，目前的状况仍给我们提供了一个通过多边努力，进一步加强裁军领域法治的机会之窗。但是，这扇窗户有一天可能会关上。俗话说，要趁热打铁，但是裁军谈判会议却显然没在打铁，也就是说没在谈判。它不应冒丧失一次历史性机会的风险。

因此，在一些观察家和执行者看来，裁军谈判会议的杯子似乎一大半是空的。他们声称，今天的裁谈会与其说是解决方案的一部分，还不如说是问题的一部分。他们的理由是，裁谈会错失良机给国际社会的集体裁军努力带来了负面影响。

然而，这产生了一个根本性的问题：任何其他谈判安排是否会更好，特别是在大规模毁灭性武器领域中？近年来，常规武器领域中志同道合的裁军进程所创建的一些值得赞扬的机制，仍然远未做到普及化，其程度更甚于裁谈会创建的多数机制。同联合国本身一样，尽管有种种瑕疵，裁谈会属于这样一种机构，即如果它不存在，就必须发明它。它可能具有略有不同的形式，略有不同的规则——以解决每月轮换主席和必须每年通过议程和工作方案等缺陷——但我们必须设法建立裁谈会之类的机构。

然而，这种创造或再创造的任务，将是极其复杂的。成功远非有保证。拆除一样东西，通常比重建更容易和更快。在一场根本性危机之后，创建新的机构较容易些，纯粹是因为可能没有任何其他选择。因此，

让我们希望，我们将无须等待一场国际危机迫使我们振兴裁军机制。

因此，对一些人而言，这个玻璃杯至少有一半是满的。他们指出，即便考虑到裁谈会目前的审议性质，它是有用和不可取代的。人们能够很容易地争辩说，必须保留裁谈会，以便使多边裁军议程能安全越冬。那么就产生一个问题，正如我们在芬兰所说的那样，鹤是否会在春天沼泽地解冻之前就冻死。

在目前时刻，第一委员会这里正在讨论一些广泛的提议，将对裁谈会的未来产生影响。我认为，在裁军谈判会议的历史上，这是第一委员会最重要的会议之一。大会的建议具有极大的合法性，尤其是不经表决获得通过的提议。但是，振兴裁谈会工作的任何协议，最终必须是在其成员国之间达成一致意见的结果。

最后我谨强调，正如裁谈会秘书长在今年夏天的愿景文件中指出的那样，应当竭尽全力重新启动裁谈会这个就裁军问题进行多边谈判的单一平台。这也是我希望第一委员会在本届重要会议期间将采取的方法。

主席(以英语发言)：我现在请禁止化学武器组织总干事艾哈迈德·于聚姆居先生发言。

于聚姆居先生(禁止化学武器组织)(以英语发言)：我非常高兴地再次在第一委员会发言。禁止化学武器组织(禁化武组织)特别重视它同联合国的合作。

明年4月，《化学武器公约》(化学武器公约)将完成15年的业务工作。在此期间，这项前所未有的多边条约带来了极大的惠益，并促进了国际安全的目标。它是导致化学武器方案减少的唯一国际协定。它建立了一个全球化学工业的核查制度，以确保永远不再生产化学武器。为了协助处理和防止化学武器，以及为了促进化学的和平用途所开展的国际合作活动，是《公约》的一个基本特征。

迄今为止，裁减化学武器仍然是禁化武组织的主要核心目标。传统上，它85%的视察资源被用于裁军，迄今核对了已宣布的所有化学武器库存的将近70%的销毁。3个已宣布的拥有国——阿尔巴尼亚、一个缔约国和印度——已完全销毁它们的库存。两个最大的拥有国——俄罗斯联邦和美利坚合众国——继续在彻底销毁其化学武器方面取得进展。俄罗斯联邦迄今销毁了22 000多公吨化学战剂。这占它化学武器库存的55%。美国的数字是25 000公吨，或占其库存的90%。

过去数月，国际社会一直关注利比亚局势。秘书处密切关注该局势，并且同利比亚驻禁化武组织代表和该国政府当局定期接触。我们获得保证，利比亚化学武器库存被置于国家过渡委员会部队的有效控制之下。秘书处正在同利比亚讨论恢复销毁其剩余化学武器事宜。

有关销毁所有已宣布的化学武器的最后延长的期限，将于明年4月到期。俄罗斯联邦和美利坚合众国双方都表示，它们将无法在这一日期之前完成销毁所有化学武器。这一拖延的原因是重大的技术、财政和安全障碍和挑战。在过去的一年里，执行理事会就这个问题进行了密集的审议。

在最近即10月4日发表的讲话中，俄罗斯外交部长和美国国务卿重申了他们对《公约》的坚定承诺，以及他们尽快销毁剩余库存的义务。我相信，禁化武组织的决策机构将充分考虑到两个拥有国的承诺，并且将根据已经在这方面进行的大量工作，很快作出前瞻性的决定。新方法的重点是，使两个拥有国能够完成它们的销毁计划，同时它们同意执行一项内含透明度和建立信任措施的扩大计划。

到2012年4月，可望销毁所有已宣布的化学武器库存中的四分之三，并且到2016年，只有1%仍有待销毁。我们预期，今后几年为核查化学武器的销毁所进行的视察，将大幅减少。2012年，禁化武组织视察局的规模将缩小将近四分之一。

然而，《禁止化学武器公约》的长期目标——永远保障不受化学武器的威胁——将继续存在。为此目的，禁化武组织将需要从目前主要从事销毁现存武库的组织，转变为防止这种武器今后再次出现的组织。禁化武组织还将促进防止滥用有毒化学品安全保护措施。

我委托的一个有关禁化武组织未来优先事项的咨询小组，已经提交它的报告，最近在一个专门组织的务虚会上，同缔约国的常驻代表非正式地讨论了这份报告。缔约国强调，它们大力支持《公约》及其核心目标。与此同时，各方认识到必须作出调整，以便禁化武组织能够应对迅速变化的世界。

今后数月中，我们将继续全面辩论禁化武组织未来的优先事项。缔约国对这种战略性讨论作出的贡献十分宝贵。在这方面，明年初在海牙举行一次来自各国首都的高级裁军官员的会议，将是有益的。

在本国一级有效地全面执行《公约》，是一个需要加强的主要领域。超过 50%的缔约国需要采取行动，确保它们的立法涵盖《公约》的所有主要领域。安全环境中的众多变化之一，是非国家行为体构成的威胁。为此需要提高警惕，需要缔约国实施并执行对两用物质的制造、转让和使用的有效管制。这一安全网，必须以它们国内法律制度为基础。

防止化学武器的再次出现和遭到滥用，是一个多层面的任务。为此不仅要加强《公约》的化工业核查制度，而且还要作出持续努力，跟上科技的发展。这些发展可能导致新式化学武器的问世，以及新的生产方式，这可能包括在生命科学的聚合中产生的进程。

对安全采取更广泛的方法，也突出了注重化学安全与保障问题的必要性。就在上个月，禁化武组织举办了一次有关国际合作和化学安全与保障的大型会议，以便对大会宣布的国际化学年作出贡献。

该会议所取得的一个主要结果是，缔约国明确承认禁止化学武器组织是促进在化学安全与安保领域采取协调行动的适合和适当论坛。

我们必须做好应对使用化学武器或把有毒化学物质作为武器使用这一威胁的准备。《化学武器公约》尚未被各国普遍接受，而且今天存在恐怖主义等新威胁。因此，禁止化学武器组织必须继续保留核心职能，特别是处理化学非军事化问题的专门知识，并对涉嫌使用化学武器的行为进行质疑性视察和调查。

我们还必须加强我们的能力，以应对我们的成员日益希望增加本国应对紧急情况和缓解后果的能力的趋势。《化学武器公约》规定，在紧急情况下，我们的缔约国有权获得援助和保护。这些规定将继续具有高度重要性。

和平使用化学方面的国际合作曾经是促使许多国家加入《化学武器公约》的重要因素，现在仍然是促使这些国家继续参与的主要因素。我们期待深化我们的国际合作方案，同时确保优化这些方案，以便为有效执行《化学武器公约》服务。

《化学武器公约》现有 188 个成员，接近于被世界各国普遍接受。这一局面令人满意。然而，联合国有 8 个会员国尚未加入该公约，而没有它们的加入，便无法确保实现建立一个无化学武器的世界这一目标。我要借此机会呼吁所有这 8 个国家尽早加入该公约。

《化学武器公约》既提供一个安全保障，也提供一个人道主义宗旨。应当在区域考虑因素或其他联系之外独立思考接受该公约事宜。化学武器的非人道性质以及导致全面禁止化学武器的漫长努力建立了一个全球规范。同意接受这个规范的法律约束将意味着支持《联合国宪章》的原则和宗旨，并将促进东北亚和中东等区域的区域安全。

在这方面，禁止化学武器组织仍然准备为将于 2012 年召开的关于中东无大规模杀伤性武器区的会议作出贡献，不扩散核武器条约缔约国 2010 年审议大会决定召开该次会议。

大会以协商一致的方式通过关于《化学武器公约》执行情况的年度决议。我要感谢波兰为通过该决

议所作的一贯贡献。这表明我们得到联合国的大力支持。我高兴地指出，潘基文秘书长已接受我的邀请，将出席缔约国大会的一届会议。他早就考虑访问禁止化学武器组织之事，并已初步同意在今年晚些时候在缔约国大会第十六届会议末次会议上发言。

鉴于禁止化学武器组织必须规划今后的方向，同时调整其方案以适应当代需要，它将力求在明年大会第六十七届会议高级别部分期间举行一次会议。该次会议的宗旨将是加强禁止化学武器组织一贯在联合国得到的支持，同时从届时来纽约的高级官员所提出的愿景和建议中获益。该次活动还将为我们筹备拟于2013年举行的化学武器公约第三次审议大会提供支持。

主席(以英语发言)：我现在请国际原子能机构总干事的代表杰弗里·肖先生发言。

肖先生(国际原子能机构)(以英语发言)：确保核科学和技术专用于和平目的是五十多年前建立国际原子能机构(原子能机构)的基本支柱。为实现这一目标，原子能机构的核心职能便是核查各国充分履行其不扩散义务的情况，以确认核材料被用于和平目的。

世界多数国家将核技术用于保健与营养、粮食安全、环境和水资源管理等领域。约有30个国家目前在利用核能发电。尽管福岛第一核电厂发生事故，但未来二十年核电的使用有望继续增长，尽管增长率会低于此前的预期。显然，任何扩大核能使用范围的努力都必须以安全的方式进行，并且不应助长扩散。原子能机构可在这些努力中发挥核心作用。

通过核查，原子能机构力求向国际社会提供可信的保证，即处于保障监督之下的核材料和核技术未被错误地用于军事目的。原子能机构天野总干事自2009年12月任职以来对执行保障监督协议所采取的方法非常简单，那就是，应当充分执行会员国与原子能机构之间的所有保障监督协议，以及安全理事会决议等其他相关义务。

保障监督制度目前运作情况如何？正如我去年向本机构所报告的那样(见A/C.1/65/PV.9)，原子能机构在核查方面的法律权力并非具有普遍性。所有加入《不扩散核武器条约》(不扩散条约)的无核武器国家均须与原子能机构缔结全面保障监督协议。令人遗憾的是，目前仍有15个无核武器的《不扩散条约》缔约国未使全面保障监督协议生效。这些国家应当毫不拖延地使这种协议生效。

不扩散条约2010年审议大会最后文件(NPT/CONF.2010/50(Vol. I))重申，根据《不扩散条约》第三条签订的全面保障监督协议规定原子能机构核查无核武器国家的申报的正确性和完整性。尽管按照全面保障监督协议，原子能机构有权核查一国和平利用所有核材料的情况，但按照这样一项协议，原子能机构可用的工具是有限的。

保障监督制度自建立以来一直不断演变。1997年引入的附加议定书通过扩大接触信息和视察相关地点的机会，大大提高了原子能机构的核查能力。它使原子能机构能够不仅对所申报的核材料未被转用，而且对不存在未申报的核材料和核活动，提供可信的保证。这种可信的保证建立国际和区域信任，因而有助于减少受威胁感，从而降低核武器进一步扩散的风险。

迄今已有110个国家使附加议定书生效。原子能机构总干事继续鼓励剩余国家尽早缔结附加议定书。他还呼吁签订了小数量议定书而尚未修正或撤消这些议定书的国家修正或撤消这些议定书。

我现在要谈谈核裁军问题。可信的核查是透明裁军进程的核心。原子能机构凭借其知识和专长，能够通过独立核查从被拆散武器上拆卸下来的核材料永远不再被用于军事目的来协助裁军。去年，俄罗斯联邦和美国要求原子能机构核查其关于防卫目的不再需要的钚的处置问题的协议的执行情况。原子能机构专家一直在同这两个国家合作拟订一项协议草案，并已取得良好进展。该协议草案将是说明这一领域透明度的独特事例。原子能机构正在拟定关

于这一主题的信息文件，并将在未来数周提交原子能机构理事会。

原子能机构还可以在接到请求时协助建立新的无核武器区。现有各项无核武器区条约通过执行原子能机构保障监督协议确认原子能机构的核查作用。有关方面已要求原子能机构协助在中东及早适用原子能机构全面保障监督措施，以支持有关各国争取在该地区建立无核武器区的努力。

为此，天野总干事将于 11 月 21 日和 22 日在维也纳召开一次原子能机构成员国论坛会。该论坛会 will 提供一次机会，借以审视现有无核武器区的经验是否适用在中东建立这样一个区。挪威常驻原子能机构代表扬·彼得森大使将担任这次重要会议的主席。现已开始征求意见，而且未来数周将继续这样做，以帮助确保该论坛会取得成功。

最后，让我谈谈核安全问题。这个问题对于所有国家仍然极为重要。尽管核安全首先是一项国家责任，但原子能机构帮助各国发展可持续的核安全能力，以保护核材料和其他放射性材料以及相关设施免遭邪恶行为侵袭。

原子能机构的核安全方案，覆盖从制定标准、提供立法援助，到提供咨询意见，帮助解决实物保护、辐射侦测与应对等各方面内容。该方案可帮助各国确保大型公众活动，如明年的伦敦奥运会核安全。这种切合实际的援助也可帮助各国满足安全理事会第 1540 (2004) 号决议的要求。

非法贩运仍然是当前关注的现实问题。原子能机构几乎隔天收到有未经授权拥有或企图出售或走私核材料或放射源的新事件发生的报告。为改善全球核安全已做了大量工作，但显然还需要进一步努力。

《核材料实物保护公约修正案》通过后 6 年，其生效仍然进展缓慢。遵守《修正案》可大大减少核材料落入歹徒之手的风险。我们敦促《公约》缔约国努力加快《修正案》生效。

原子能机构今天面临的许多挑战，与 50 余年前机构创始人所设想的挑战截然不同。例如，20 世纪 50 年代根本不存在可能发生核恐怖主义的问题，今天该问题已经成为世界各国领导人议程上优先关注的问题。尽管存在这些挑战，原子能机构的“原子能用于和平”的任务，即为和平而非军事目的利用核科学与核技术仍然有效。原子能机构开展的核查和核安全保障活动，有助于确保核技术的安全使用，协助开展实现无核武器世界的努力。

主席(以英语发言)：我感谢肖先生的发言。

为了同小组成员进行互动式讨论，我将暂停会议，以便我们能够继续以非正式方式进行交谈。

下午 3 时 50 分会议暂停，下午 4 时 05 分复会。

蒂勒根先生(哈萨克斯坦)(以英语发言)：哈萨克斯坦自独立后不久，于 1991 年 8 月 29 日关闭世界第二大核试验场并放弃世界第四大核武库以来，在过去 20 年间，一直站在采取多边行动开展国际裁军和不扩散工作的前列。值此历史性决定 20 周年之际，我国正在推进长期目标并采取实际步骤，争取在全球多边行动框架内实现销毁核武器的目标。

国际社会的当前目标是，执行《不扩散核武器条约》(不扩散条约)缔约国 2010 年审议大会《最后文件》(NPT/CONF.2010/50(Vol. I))达成的行动要点。因此，作为一项关键步骤，哈萨克斯坦呼吁所有会员国确保《不扩散核武器条约》的普遍性，并接受国际原子能机构(原子能机构)的全面保障监督制度以及全面保障监督协议附加议定书。

不扩散制度继续处于停滞和不力状态，使核武器得以扩散并出现事实上的新核武器国家。哈萨克斯坦支持使《全面禁止核试验条约》(全面禁试条约)从速生效，以便其筹备委员会能够成为真正的核查组织。我国通过本国的五个 24 小时跟踪站，参与了国际监测制度和现场视察技术的发展和运作。

潘基文秘书长正在大力重振裁军谈判会议(裁谈会)。现在，会员国应当表明克服分歧的明确政治承

诺。裁谈会必须再次成为就裂变材料禁产条约以及通过具有约束力的条约和平利用外层空间问题启动谈判的有力催化剂。这些问题是全球安全议程上最迫切的项目。必须调动其它处理探索太空相关问题的国际机构，从而进一步推进防止外层空间军备竞赛的工作。很多国家目前正在开展探索太空活动。

鉴于核能需求日益增加，哈萨克斯坦支持采取多边做法，并愿在原子能机构主持下担任核燃料库的东道国，以便使各国能够购买核燃料。这将有助于加强不扩散制度。我国支持《不扩散条约》每个缔约国享有正当和不可剥夺的权利，即根据原子能机构商定的章程和平开发和利用核能，从而消除垄断或双重标准的一切可能。我国总统曾多次提请世界注意该问题。

作为中亚无核武器区的一个成员，哈萨克斯坦遵守原子能机构有关法律文书的规定，并在国内颁布了相应的国家立法，从而履行了防止核扩散及核恐怖主义的义务。然而，至关重要的一点是，核武器大国要提供充分的消极保障，以便使无核武器区可以存在下去，哈萨克斯坦总统努尔苏丹·纳扎尔巴耶夫 9 月 21 日在大会一般性辩论上发言时明确指出了这一点（见 A/66/PV.11）。我国还大力倡议建立中东无核武器区，并准备好参加旨在实现该目标各项审议工作和各种行动。我们还将继续努力，以确保整个世界最终变成一个无核武器区。

2008 年 5 月 14 日，哈萨克斯坦批准了《制止核恐怖主义行为国际公约》。我国还是《打击核恐怖主义全球倡议》的积极伙伴。上月，在欧洲安全与合作组织、联合国裁军事务厅以及挪威和美国政府的支助下，哈萨克斯坦为中亚的专家们主办了安全理事会第 1540 (2004) 号决议所设委员会的一个培训讲习班。

最后，在我国和第 64/35 号决议其它提案国的倡议下，今年第二次纪念禁止核试验国际日，这已成为利用政府和公共舆论以寻求根除核试验与核爆炸的有效的倡导工具。为纪念这个日子也为纪念塞米巴拉金斯克核试验场关闭 20 周年，今天正在阿斯塔纳举办促进实现无核武器世界的论坛。

纳扎尔巴耶夫总统在今年的大会讲话中还声明，有必要开始拟订一项建立无核武器世界的世界宣言，这是在缔结具有法律约束力的公约或安排框架之前可采取的最能被接受的一个步骤。

我们感谢大会前任主席戴斯先生、潘基文秘书长、各会员国、裁军事务高级代表塞尔吉奥·杜阿尔特先生、裁军事务厅、新闻部以及民间社会声援哈萨克斯坦为稳步推进消除核武器的目标所做的努力。

Gumbi 先生(南非)(以英语发言)：在举行第一委员会 2011 年会议之际，能够也应该消除核武器的观点吸引了更多关注，并具有更高的可信度。在这方面，这一观点获得了一些要人的支持，同时国际社会也在开展“全球零点”讨论，以建设性的方式对其加以处理。

尽管南非与大多数无核武器国家一样欢迎这些事态发展，但是，由于核裁军问题未取得切实进展，我们的希望正开始破灭。南非认为，如果民间社会与无核武器国家能齐心协力，防止核武器国家拖延甚至拒不履行其根据《不扩散核武器条约》（《不扩散条约》）第 6 条所承担的核裁军义务，就有可能挽回这种局面。我们采取的任何不符合该目标的行动都将使核扩散持续存在，甚至危及我们打击核恐怖主义的努力。

南非一贯重申，它致力于建设一个没有核武器的世界，也致力于寻求推进该目标的多边体系。南非坚信，不使用核武器的唯一绝对保障就是彻底消除这些武器，并保证永远不再生产它们。拥有核武器、使其现代化以及一些国家为合法使用这些武器寻找理由的时间越长，就越难以消除核武器并防止其扩散。

令人遗憾的是，核裁军领域尚未取得重大进展。南非始终认为，认为能够无限期拥有核武器的任何设想都只会导致更多的不安全和持续不断的军备竞赛的。南非还认为，无论是拥有核武器还是寻求拥有这些武器都无法加强国际和平与安全，那些仍然

认为核武器是其安全核心的国家承担着消除这些武器的首要责任。这些国家应不再拖延地加入谈判提速进程，以期在严格有效的国际控制下从各方面实现核裁军。

南非认为，沿此方向迈进将给《不扩散核武器条约》带来福音，而该《条约》仍是核裁军与核不扩散制度的基石。除此之外，南非还认为，更强劲的核裁军势头可以发挥良好作用，重申《不扩散条约》过去各项协定的重要性与有效性，其中包括核武器国家做出的完成彻底销毁其核武库、进而实现核裁军的明确承诺。这一举措还将提高不扩散条约缔约国 2010 年审议大会《最后文件》(NPT/CONF. 2010/50 (Vol. I)) 的信誉，该文件载有旨在实现一个没有核武器威胁的世界这一目标的若干重要新措施。

几年来，我们商定了若干核裁军措施。我国代表团认为，现在必须将这些承诺转化为具体行动，以期恢复对核裁军的信心。我国代表团认为，这些行动不仅应要求减少核武器的数量，而且应包括对安全理念加以彻底审查，还应包括旨在实现一个没有核武器威胁的世界的其它透明、不可逆转并且可核查的措施。

南非致力于采取系统性和循序渐进的做法来处理核裁军问题，旨在搭建一个由彼此加强的文书组成的全面框架，以实现并维持一个没有核武器的世界。在这方面，南非认为，启动有关用于核武器和其它爆炸性装置的裂变材料禁产条约的谈判将有益于在核不扩散与核裁军领域取得进展。南非认为，沿此方向迈进可以实现不扩散和裁军的双重目标。

同样，南非认为，那些尚未批准《全面禁止核试验条约》(《全面禁试条约》)的国家应加倍努力这样做，以使这项早该生效的条约生效。《全面禁试条约》是核裁军与核不扩散领域的一个重要文书。该《条约》继续不能生效阻碍了我们实现一个没有核武器世界的共同目标。该《条约》的生效仍是一个紧迫目标，也是一个不能讨价还价的承诺。

在全面消除核武器之前，放弃核武器选择的国家有权得到消极安全保证。《不扩散条约》是无核武器国家据以放弃核武器选择的首要国际法律协议。因此，南非认为，提供具有国际法律约束力的安全保证是《不扩散条约》的一个关键要素，为此，我们将继续在该框架内寻求消极安全保证。

此外，南非认为，进一步朝彻底消除所有核武器方向迈进的步骤可以包括缔结一项禁止使用或威胁使用核武器的有法律约束力的文书。此类文书应当符合 1996 年国际法院关于《以核武器进行威胁或使用核武器的合法性》的咨询意见(见 A/51/218)，并且可以作为走向彻底消除这些武器的有益中间步骤。

南非认为，为了建立实现和维持一个无核世界所需的框架，我们所有人都有责任及时开始筹备工作，以便最终谈判一项核武器公约，或者彻底和可持续消除核武器的框架或一整套文书。

南非依然支持在世界其它地区，包括在中东建立无核武器区。南非欢迎不扩散条约 2010 年审议大会作出的旨在执行 1995 年中东问题决议的决定，特别是于 2012 年就这个问题召开会议的决定。南非也欢迎俄罗斯联邦批准《佩林达巴条约》的第一和第二议定书，也欢迎美利坚合众国打算这样做。

最后，请允许我重申，核裁军依然是我们的最高优先事项。核武器是不安全的源头，而不是安全的源头。它们在今天的安全环境中没有立足之地，这是一种新的现实，其特点是相互关联的程度不断提高，共同威胁超越了传统边界。这种现实局面要求我们采取不同办法，要不仅考虑各国狭隘的国家安全利益，而且也考虑共同的国际和人的安全的层面。

肯尼迪女士(美利坚合众国)(以英语发言)：自奥巴马总统 2009 年在布拉格阐述其核裁军议程以来，在推进无核武器世界目标方面已经取得许多成绩。在我们展望尚需完成的工作时，美国坚信，实现这一崇高目标的最好方式是通过一系列现实、渐进和相辅相成的步骤。

此类步骤包括继续削减核武器的数量和削弱其作用、在世界各地制止核试验，并且对生产用于核武器的裂变材料实施经国际核查的法律禁令。这样，每一个步骤都在之前步骤取得的成绩和势头的基础上更进一步，并且考虑到国际安全环境的变化。

与此相反，有些人希望跳过中间步骤，立即着手制订任务授权，以便拟定一个有固定时间表的全面框架，来立即处理与核裁军有关的所有复杂问题，从而开始就核武器公约开展谈判。我们承认，此类努力的目标是崇高的，但我们认为，寻求制订核武器公约或召开以谈判核武器公约为任务的核裁军会议不大可能推动我们所有人寻求实现的目标。我们认为，试图把所有问题综合到单一谈判中将造成僵局，同时使国际社会的精力和注意力偏离它可以采取的务实和可实现的步骤。

事实上，这种做法有可能破坏《不扩散核武器条约》（不扩散条约）缔约方在 2010 年审议大会上采用的循序渐进的裁军办法，这种办法实实在在推动了裁军的进展，包括自冷战结束以来销毁了数万件核武器。美国认为，必需在拥有核武器的国家中采取循序渐进的步骤，以便朝核裁军目标取得切实进展。这些步骤也是维护和加强不扩散制度的关键所在，进而有助于建立有利于此的国际安全环境。

美利坚合众国与俄罗斯联盟之间的《进一步削减和限制进攻性战略武器条约》，也就是通常所说的《新裁武条约》于 2011 年 2 月 5 日生效，这就是此类步骤。这项条约如果得到充分执行，将使两国部署的核弹头数量达到二十世纪五十年代以来的最低水平。我要高兴地指出，10 月 20 日下周四，我们将请这项条约的我国首席谈判官员、助理国务卿罗丝·戈特莫勒来到这里，与她的俄罗斯联邦同事一道就《条约》的出色执行工作做联合通报。我希望，在座各位届时将与我们和我们的俄罗斯同事一道参加会议。

美国致力于通过一个循序渐进的进程继续减少核武器的数量，包括寻求今后与俄罗斯达成一项协

定，以便广泛裁减所有类别的核武器，包括战略和非战略核武器、已部署和未部署的核武器。

除此类双边步骤外，我们目前正在继续开展核武器国家之间的多边对话，首先是 2009 年在伦敦，此后是去年夏天在巴黎，以便处理提高透明度、核查和建立信任措施等问题。这些努力表明，透明度在建立相互理解和信任方面至关重要，而且，如果要为进一步的裁军努力打下坚实基础，就有必要讨论诸如汇报、核理论和核查等问题。为促使这种对话转化为定期活动，我们已商定在不扩散条约审议大会筹备委员会 2012 年会议的框架内举行第三次会议。此外，正如在巴黎商定的那样，安全理事会的五个常任理事国（五常）于 8 月 30 日在日内瓦举行了会议，讨论如何在裁军谈判会议中启动有关裂变材料禁产条约的谈判，随后于 10 月 7 日在纽约再次与其它相关方面举行了会议，以继续这一讨论。

与削减核武器数量同样重要的是限制发展新型武器的能力。这方面的关键步骤将是《全面禁止核试验条约》（全面禁试条约）生效和裂变材料禁产条约谈判。美国致力于争取批准《全面禁试条约》并使这项条约尽早生效。尽管美国于 1982 年颁布了暂停核试验令，遵守了《全面禁试条约》的核心规定，但我们仍未实现《条约》的主要好处，即以有法律约束力的方式限制各国进行核试验。

虽然裂变材料禁产条约对美国 and 大多数其他国家来说依然是重中之重，但未能在裁军谈判会议中达成共识从而开始谈判的情况继续令人深感失望。在这方面，美国、五常、其它伙伴，事实上还有国际社会继续不断地进行会晤，以期找到处理这个重要问题的途径，取得成果。

然而，美国和俄罗斯联盟最近开始实施《钚管理和处理协定》及其 2006 年和 2010 议定书。经过修订的《协定》要求两国各自处理至少 34 吨多余武器级钚，这些材料足够制造 17 000 件核武器。

最后，建立无核武器区是推动核不扩散进程的重要步骤，也是美国的一个高度优先事项。今年5月，奥巴马政府把《非洲无核武器区条约议定书》和《南太平洋无核武器区条约议定书》提交美国参议院征求意见，并且寻求其核准。我们与《中亚无核武器区条约》缔约国进行了协商，并且一直在纽约与我们的东南亚国家联盟伙伴以及五常其余国家作出大量努力，以便能够签署《东南亚无核武器区条约议定书》。

美国一直在与《不扩散条约》的伙伴保管国——联合王国和俄罗斯——努力合作，并且与中东地区协商，以便确定中东无大规模毁灭性武器区问题地区会议的主办国和协调人。请允许我代表我国政府重申，我们致力于创建一个没有核武器的和平与安全的世界。

米护茨先生（罗马尼亚）（以英语发言）：主席先生，由于这是我国代表团第一次发言，请允许我祝贺你担任主席职务，并向你保证，我们将全心全意支持你完成任务。

我们在目前关于核问题的辩论中，应当考虑到这次辩论是在不扩散核武器条约缔约国审议大会成功举行将近一年半之后，以及在召开下次审议大会的筹备委员会首次会议的6个多月之前进行的。因此，我们认为，我们早就应当总结一下《行动计划》执行工作的成就，并找出在近期内必须重点关注的领域。

我们首先应当重申，《不扩散核武器条约》（《不扩散条约》）仍然是全球核不扩散制度的基石，是按照《条约》第六条实现核裁军的根本基础，并且是进一步推动和平利用核能的一个重要因素。鉴于目前的扩散危险，当前它的核心目标具有更大的现实意义，并且必须得到维护和进一步加强。

罗马尼亚欢迎最近在核裁军与不扩散领域中出现的相关事态发展。例如，在4月30日柏林声明（其中包含近期内应采取的具体措施）发表之后，不扩散和裁军举措获得了更高的地位。此外，9月21日在纽

约举行的不扩散和裁军问题第三次部长级会议，也确认要积极参与实现“全球零核”目标。

今年发生的另一个重大事件，就是安全理事会五个常任理事国（五常）——核武器国家——6月30日在巴黎举行2010年不扩散条约审议大会的后续会议。我们高度重视5常重申，它们决心执行在2010年审议大会上作出的承诺，并在实现《不扩散条约》的目标方面取得更大进展。

作为欧洲联盟（欧盟）成员，罗马尼亚积极参加了今年7月欧盟在布鲁塞尔举行的研讨会，为定于2012年举行的有关建立中东无核武器和其他大规模毁灭性武器区的会议作准备。考虑到明年之前的微妙进程，我们当然要鼓励各方为召开一次富有成效的会议而辛勤努力。

正如我们大家知道，大会本届会议一般性辩论的主题是调解在和平解决争端方面的作用。罗马尼亚在这一主题的激励下，努力在今年国际社会举行的核裁军与不扩散领域的一些辩论中促成协商一致意见。例如，罗马尼亚担任了9月19日至23日在维也纳举行的国际原子能机构（原子能机构）大会第五十五届常会的主席。出席大会的代表们在评价这届会议时表示，辩论受益于积极和建设性的气氛，因此能够通过同原子能机构今后活动相关的几项决定，例如《核安全行动计划》和原子能机构2012-2013年方案和预算。

罗马尼亚的民用核方案符合国际标准，因此我国提倡尊重各国受益于和平利用核能的权利，只要完全达到不扩散、安全与保障的要求。

罗马尼亚采取的另一个具体行动，就是10月3日至7日，罗马尼亚政府同全面禁止核试验条约组织（禁核试组织）筹备委员会临时技术秘书处在布加勒斯特共同举办了2011年国家数据中心评估讲习班。全面禁止核试验条约组织筹备委员会执行秘书出席了讲习班的开幕式，并证实他同罗马尼亚高级官员讨论了《条约》的执行情况。

讲习班本身得益于《全面禁止核试验条约》32个签署国数十位专家的出席，这表明禁核试组织的核查制度已经开始运作。然而，《条约》仍然有待生效。

最后，请允许我再次指出，罗马尼亚当前在核武器领域中的优先事项仍然是按照在裁军谈判会议中商定的文件，谈判一项条约，禁止生产用于核武器或其他核爆炸装置的裂变材料，其中应列有核查条款，以加强裁军与不扩散。我们还认为，启动裂变材料禁产条约谈判和恢复裁军谈判会议的活动两者间是相互关联的，后者在过去15年里毫无道理地陷于僵局。

亚当森女士（联合王国）（以英语发言）：核武器的继续存在对每个人的安全产生影响。我们以何种方式寻求防止核武器扩散并安全地过渡到一个没有核武器的世界，对我们大家是极端重要的。第一委员会今年的届会为我们提供了一个重要机会，可以总结在核不扩散与裁军议程上所取得的进展，并展望我们必须应对的未来挑战。虽然我们应当记载取得的成就，对积极的进展表示赞赏，但是，我们也必须展望未来，以确保我们拥有解决今天和未来的实际挑战的机构和共同承诺。

联合王国致力于建设一个无核武器世界的长期目标。我们有着履行裁军承诺和国际法律义务的优良记录，我们是作为核武器国家加入《不扩散核武器条约》（《不扩散条约》）而承担了这些义务。

只要核武器还存在，只要未来的安全环境依然如此捉摸不定，联合王国政府就会仍然致力于保留最低限度的可信的核威慑。恰好一年之前，我们在战略防御和安全审查中制订了一些新的裁军措施，宣布到2020年代，我们将把每艘潜艇上的弹头数量从48枚减少到40枚；把我们对可用于作战的弹头的需求量减少到不超过120枚；把前卫级潜艇上作战导弹的数量减少到8枚以下；并把我国整体核武器储存削减到不超过180个。

我们还宣布了新的、更有力的安全保证，即联合王国将不对加入《不扩散条约》并遵守其《条约》义

务的无核武器国使用或威胁使用核武器。6月29日，我们宣布已开始执行减少这些弹头的计划，并且我们的至少一艘潜艇现在最多携带40枚核弹头。

那么我们现在的情况如何？2010年不扩散核武器条约缔约国审议大会取得了成功。我们首次确保了一项贯穿各个支柱的《行动计划》，对所有支柱作出真正的承诺，并就中东无核武器和其他大规模毁灭性武器区作出一项决定。我们必须在这一成功的基础上继续加强势头，利用它来加强《不扩散条约》，将它作为基于规则的国际架构的基础。

现已开始作出努力，把2010年不扩散条约审议大会的《最后文件》（NPT/CONF.2010/50(Vol.1)）从一项计划转变为具体行动。我们都应当承认并欢迎在2011年所取得的双边和多边进展。2月，新的《裁减战略武器条约》生效。6月底，《不扩散条约》承认的五个核武器国家在巴黎出席安全理事会5个常任理事国（五常）的第二次会议。

我们还感到高兴的是，我们与我们的五常伙伴一道恢复了与东南亚国家联盟各国就五常如何能够签署《曼谷条约》议定书这一问题所进行的讨论。

在巴黎举行的五常会议是一次至关重要的机会，五个核武器国家籍此着眼于如何在履行我们依照《不扩散条约》所承担的义务方向取得具体进展。那次会议至关重要，不仅因为我们进行了实质性的讨论，而且还因为五个核武器国家彼此建立了信任和信心，并同非政府组织和无核武器国家进行了公开接触。我们感到高兴的是，那次会议发起了若干新的建立信任倡议，五常将就这些倡议进行协作，包括设立一个核武器定义和术语工作组。我们的讨论涉及各种裁军、透明度和建立信任问题。我们期待着在未来数月和未来数年继续进行这些讨论。五常还讨论了不扩散条约2010年审议大会行动计划要求我们提交的报告。

但《不扩散条约》所涉及的不只是五常在履行其裁军义务方面发挥作用。《不扩散条约》所有缔约国均有义务加强该条约，确保该条约所有三大支柱均得

到加强，落实所商定的《行动计划》，并报告它们在这方面所取得的进展。防扩散和裁军举措是一个重要实例，说明各国可以发挥带头作用，争取在《不扩散条约》各个支柱方面取得进展。多年来，我们一直同一个无核武器国家——挪威——合作，试图克服与核裁军核查工作有关的某些挑战。

联合王国与挪威合作开展的举措是第一项此类举措。在这项举措中，我们两国对核弹头拆除情况的核查进行了开拓性的研究。这项工作所依据的原则是，未来任何裁军进程均应有一个核查制度作为支撑，而这个制度应当能够满怀信心地表明，有关方面进行了核裁军。这一协作成功表明，核武器国家与无核武器国家能够齐心协力，在不违背我们各自依照《不扩散条约》所承担的不扩散义务、不损害国家安全、不损害安全和安保标准的情况下，向前推进我们的裁军承诺。制定有效和互信的办法来克服技术性和程序性裁军障碍至关重要，这既有助于加强核武器国家与无核武器国家之间的信任，也有助于建立有效的核查制度。

我们期待着与挪威于12月初在伦敦共同举办一次注重技术问题的研讨会，以便推动这项工作，并向对迄今所进行的研究表示感兴趣的无核武器国家的技术专家介绍我们所取得的进展。正如在巴黎五常会议之后所宣布的那样，联合王国还将另举办一次与我们的五常伙伴的专家级秘密会议，讨论从这项研究中吸取的经验教训。

联合王国除单方面、通过双边途径以及与其他核武器和无核武器国家合作开展的工作外，还继续力促就至关重要的多边文书取得进展，这将有助于我们朝着建立一个无核武器的世界这一最终目标迈进。

力求使《全面禁止核试验条约》(全面禁试条约)生效仍然是联合王国在裁军方面的主要优先事项之一。我国是首批签署和批准该条约的国家之一，我国还继续自愿暂停核试爆。我们欢迎并祝贺加纳和几内亚在过去一年里批准该条约，从而使该条约更加接近

实现普遍性。为推动实现这一目标，联合王国正在支持一个促进小岛屿国家批准该条约的项目。

联合王国大力支持全面禁止核试验条约组织(禁核试组织)在建立该条约全球核查制度方面所开展的工作。我们已经派出专家，协助努力建立这样一个切实可行的制度；该制度现已做好运作的准备。联合王国期待着在今年晚些时候与禁核试组织共同为五常专家举办一次现场视察会议。我们感到高兴的是，综合实地工作有望于2014年进行。

除力求使《禁试条约》生效外，我们迫切希望看到裁军谈判会议就一项裂变材料禁产条约开展谈判。我们认为，缔结这样一项条约是争取建立一个无核武器世界这一最终目标至关重要的组成部分，与加强《核不扩散条约》和《全面禁试条约》生效一道构成国际架构的重要组成部分。

我们与国际社会一道极感沮丧的是，又一年过去了，而裁军谈判会议仍然未能开始谈判，甚至未能商定一项工作方案。不过，我们必须确认，这方面取得了某些进展。我们的澳大利亚同事和日本同事在日内瓦举行了一系列富有成果的会边活动，启动了这一进程，使我们有机会就一项未来条约的某些内容进行非正式技术性讨论。自那时以来，五常一直在紧密合作，以履行我们在巴黎作出的承诺，继续努力促进裁军谈判会议的谈判工作。8月底我们在日内瓦举行了会议，上周五我们与其他相关各方举行了会议，讨论如何推进工作。

裂变材料禁产条约涉及许多复杂问题。要打破裁军谈判会议的僵局并不容易，我们必须共同致力于实现这一目标。裁谈会仍然是谈判一项裂变材料禁产条约的唯一论坛，因为它包括所有主要核国家。任何一项条约，只有使所有主要行为体都参加，才能实现国际社会的宏伟目标，那就是，以有意义的方式加强全球裁军和不扩散框架，并提高全球安全度。

我现在将作简略发言，但发言应以书面形式为准。

关于某些其他重要的不扩散问题，同意在 2012 年举行一次区域会议，以讨论与中东无核武器和其他大规模杀伤性武器及其运载工具区有关的问题，是向前迈出了一大步。我们认为，该目标是可以实现的，但不会一蹴而就，也不会未得到该地区所有国家承诺和支持的情况下实现。联合王国一直在与美国和俄罗斯合作，并与该地区协商，力求为这次会议指定主办国和协调人。我们期待着不久将宣布这方面的结果。

我还要提到，我们的共同努力和共同责任所面临的最明显挑战莫过于朝鲜民主主义人民共和国和伊朗发展核武器的活动所构成的威胁。为节省时间起见，我就不宣读我就此主题所拟的发言全文了，但我的发言将以书面为准。

最后，我要重申，联合王国致力于继续同其他核武器国家和无核武器国家合作，以加强作为全球不扩散和裁军制度基石的《不扩散条约》。当我们力求实现建立一个无核武器的世界并且消除了鼓励扩散的因素这一目标时，我们所有人都有义务采取这些不可或缺的相辅相成的步骤。

主席(以英语发言)：我们现已听取了今天我的名单上最后一位发言者的发言。在休会之前，我要提醒各代表团，正如组织会议所商定的那样，提交决议草案的截止时间是明天 10 月 13 日星期四中午 12 时。我敦促各代表团尽早提交其决议草案——我希望它们在未来几小时内提交。然而，若干代表团与我接洽，

要求把截止时间延后。它们提出这些要求的理由是，需要更多时间完成就某些决议草案文本进行的谈判。因此，我提议将截止时间延至 10 月 14 日星期五下午 3 时，这样我们就多出 27 个小时来准备决议草案。除非有人反对，否则我就认为委员会希望这样做。

就这样决定。

主席(以英语发言)：我敦促各代表团遵守该截止时间，以使秘书处能够及时处理文件。正如我先前所言，决议草案越早提交，委员会的工作就越好安排。

我现在请委员会秘书发言。

阿拉桑尼亚先生(以英语发言)：美利坚合众国代表团将于 10 月 13 日星期四下午 1 时 15 分至 2 时 15 分在会议室 A 召开一次题为“遵守不扩散、军备限制和裁军协议和承诺”的决议草案提案国会议。

保加利亚常驻代表团将于明天下午 1 时 15 分在第 3 会议室举办一次情况通报会，由特定常规武器公约缔约国第四次审议大会筹备委员会候任主席通报情况。

主席(以英语发言)：委员会下次会议将于明天下午 3 时整在本会议室举行。届时我们将继续听取关于核武器分组的专题辩论发言。由于此时我的名单上没有太多的发言者，我的打算是，如果时间允许，就立即继续讨论关于其他大规模杀伤性武器的部分。请希望就该分组发言的代表团做好发言准备。

下午 4 时 50 分散会。